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

一、项目名称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项目。

二、立项依据

《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共青团玉溪市委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玉办通〔2017〕55号）《中共新平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共青团新平县委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办通〔2017〕96号）等文件精神。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四、项目基本概况

2025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项目经费为50,000.00元。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有关部署，坚决落实好县委、县政府关于做好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安排，提升共青团在社会治理中的贡献力，坚决遏制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高发多发势头，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助推平安新平建设。主要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基层团干部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利剑护蕾”系列活动、大学生返家乡活动、“红色小课桌”活动、五四青年节系列活动，“3.5”“12.5”等志愿者服务活动、基层团组织书记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述职评议会议，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者座谈会议，履行好青少年工作职责，切实提高新平共青团及少先队工作水平。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好团员及少先队活动，确保专款专用，开展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做到项目资金物尽其用，发挥最大效益，组织开展有针对性、有意义、有吸引力的活动，吸引青少年积极参加，在活动中帮助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为新平的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的环境。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活动

围绕“预青”主题，通过组织开展多形式宣传教育、主题团（队）日、志愿服务活动等，增强全县青少年法律意识，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新时代好少年。

（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培训

通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做好青少年权益工作，基础团务、队务知识等方面的学习，增强团干部队伍和少先队辅导员队伍的素质能力，更好引领青少年筑牢法治观念，健康成长。

（三）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会议

根据工作安排，2025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会议计划年初组织基层团组织、少工委进行述职评议，安排全年工作；年中对全年团、队工作、西部志愿者工作及预青工作进行调度督促，推动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述职评议会议支出3,000.00元；

（二）开展“返家乡”大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支出4,500.00元；

（三）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宣传暨“三五”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支出1,000.00元；

（四）开展“利剑护蕾”“成长护航\_青春同行”保护未成年人志愿服务系列活动支出5,000.00元；

（五）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支出3,000.00元。

（六）开展共青团“两红两优”等先进典型的评优工作支出1,000.00元；

（七）开展“六一”儿童节系列活动支出3,000.00元；

（八）开展新平县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暨2025年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工作者培训支出3,000.00元；

（九）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半年工作会暨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者座谈会支出2,000.00元；

（十）开展“返家乡”大学生暑假社会实践活动支出4,500.00元；

（十一）开展新平县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暨2024年团干部培训支出15,000.00元；

（十二）颁发表彰少先队员红领巾奖章二星章支出5,000.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2025年1月：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述职评议会议；

（二）2025年2月：开展“返家乡”大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

（三）2025年3月：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宣传暨“三五”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四）2025年4月：开展“利剑护蕾”“成长护航\_青春同行”保护未成年人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五）2025年5月：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

（六）2025年5月：开展共青团“两红两优”等先进典型的评优工作；

（七）2025年6月：开展“六一”儿童节系列活动；

（八）2025年6月：开展新平县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暨2024年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工作者培训；

（九）2025年7月：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半年工作会暨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者座谈会；

（十）2025年7月：开展“返家乡”大学生暑假社会实践活动；

（十一）2025年9月：开展新平县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暨2024年团干部培训；

（十二）2025年10月：颁发表彰少先队员红领巾奖章二星章。

八、项目实施成效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项目立足于教育和保护，用丰富生动、可亲可近、入耳入脑的学习教育方式，对青少年的不良行为及时进行预防和治疗。结合新时代做好青少年权益工作的相关要求，提高青少年工作者的政治素质和专业素养，进一步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维护社会稳定发展。